
采购文件

(公开招标)

项目名称：2022年溧阳市公安局交通智能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安厦采公[2022]003号

采购人：溧阳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安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江苏安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溧阳市公安局（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要求，就2022年溧阳市公安局交通智能设施维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一、项目内容

- 1、项目名称：2022年溧阳市公安局交通智能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安厦采公[2022]003号
- 3、项目预算：1902236.00元
- 4、采购服务期限：服务期限1年，合同期满考核合格的可续签1年，续签次数不得超过2次（含2次）。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规定的基本条件；
- 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1）投标人必须具有完成本项目信号和数据传输必需的通信线路资源以及在溧阳范围内铺设必要的光缆和线路的能力。
 -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领取时间和地点：

采购文件领取时间：2022年5月23日至2022年5月27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2:0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采购文件领取地点：溧阳新城吾悦广场写字楼B01-611室，联系人：钱女士，0519-87896789；采购文件费等资料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人领取采购文件时需提供如下资料：

- （1）投标单位报名申请表（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报名单位公章的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报名单位公章的原件）；
- （3）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4）具有完成本项目信号和数据传输必需的通信线路资源以及在溧阳范围内铺设必要的光缆和线路的能力。

如缺少上述任何一项资料或资料不合格，则不予发放采购文件。

六、现场踏勘时间和地点：

由于本项目地点比较分散，所以不组织投标人集中踏勘，投标人可以自行踏勘现场。

七、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投标文件开始接收时间：2022年6月14日上午9:00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6月14日上午9:30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溧阳新城吾悦广场写字楼B01-611室

八、开标信息：

开标时间：2022年6月14日上午9:30

开标地点：溧阳新城吾悦广场写字楼B01-611室

九、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履约担保：

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以转账或履约保函形式缴纳合同价的5%作为履约担保，合同履约结束后两周内一次性退还（不计息）。

十一、特别注意事项：

疫情期间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管理要求，进入活动场所前须自行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品，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本人健康码、《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并配合现场工作人员做好体温检测、信息登记等工作。每家投标人现场参与人数不得超过2人。入场后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详见附件1）必须如实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二、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溧阳市公安局

地 址：江苏省溧阳市燕山中路8号

联系人：钱先生

电 话：0519-872662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安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溧阳新城吾悦广场写字楼B01-611室

联系方式：0519-878967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钱女士

电话：0519-87896789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14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14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14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1、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货物及服务的招标投标。

2、定义

2.1 “招标货物”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本次招标仅接受非进口产品投标。

2.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3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国家、省、市政府有权部门认定发布的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且经过认证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4 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2.5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应当是提供本采购文件所述货物的本国供应商。

3、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3.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见投标邀请。

4、联合投标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采购文件构成

5.1 采购文件组成：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项目需求及工程量清单、考核标准、投

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和资信证明文件、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提供服务的时间、评标方法、评标标准、无效投标和废标条款、附件等。

5.2 代理机构如果要求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6、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指定网站发布更正公告，或直接通知已报名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标前答疑会。如果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将在采购文件或招标公告中确定时间和地点。

6.3 投标人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15天（或答疑会之前）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递交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6.4 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指定网站发布变更公告，或直接通知已报名供应商。

7、投标费用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8、现场情况：

8.1 投标人在收到采购文件后，应自行踏勘现场并测算工程量，自行了解并考虑一切可能诸如市场风险、政策性调整之类的影响承包价的因素，自行评估所有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本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变更申请将不被批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 投标人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一律采用人民币报价。

9.4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

或投标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代表签字。

9.5 投标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9.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和《商务参数响应及偏离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明确要求技术参数中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检测报告等）而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评标时不予认可。

10.2 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11、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11.1 商务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法人证明文件；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6) 合同主要条款；
- (7) 承诺函；
- (8) 满足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
- (9) 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

以上内容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2、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12.1 技术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投标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投标报价表中货物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2.2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实行强制认证的，应提供强制认证证书。

12.3 投标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质量及服务、优惠条件承诺。

以上内容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13、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3.1 价格部分是对投标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采购文件如没有特别说明的话，对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13.2 报价应包含产品采购（制作）、包装、仓储、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完整实现项目功能要求应计入的其他费用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人员培训发生、交付使用之前的所有含税费用，以及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等。

13.3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

13.4 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的市场因素、政策性调整、成本变化状况的风险，并确保计算正确无误。

13.5 服务期内（含续签服务期），因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项目与清单内容相同的或可参照的，按投标综合单价结算。增加工程项目与清单内容不同的必须经采购人、监理、工程审计部门共同定价后按实结算。工程量的增减必须经采购人、监理、工程审计部门共同确认后执行，否则一律不予签证和结算。

13.6 《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二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查找。

13.7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中标明投标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

14、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由投标人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5、投标有效期

15.1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

16、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提交一式2份投标文件（1份正本、1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正式授权人签字。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8、拒收投标文件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8.1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已领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放弃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放弃投标原因等以书面形式递交代理机构。

19.3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的，撤回投标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投标人今后参与溧阳市公安局组织的采购活动将会受到影响。

19.4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0、诚实守信

20.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0.2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也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20.3 投标人不得以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经查实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在有关媒体公告，并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将投标人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四、开标、评标与定标

21、开标

21.1 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邀请监管部门代表或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或投标人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人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1.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人等实质性内容，

评标时不予承认。

21.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1.5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6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代理机构报经监管部门批准后，可变更为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或者终止采购活动。本次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技术要求和商务等要求，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谈判依据。原评标委员会改为谈判小组，并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进行谈判，按照“符合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参加公开招标投标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选择参加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22、评标

22.1 评标组织

22.1.1 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 向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2.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2.2 评标程序

22.2.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以及没有《开标一览表》或《开标一览表》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的；
-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控制总价或控制单价的；

- (4) 非实质性指标负偏离超过允许最大数量的；
- (5) 标准配置或技术要求有漏项的；
- (6)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11)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
- (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未提供《分项报价表》的；
- (14) 资格审查不合格的；
-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2.2.1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不得缺少的项目、“必须”或“应（应当）”等其他文字说明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2.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2.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4 比较与评价。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 评标方法

22.3.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22.3.2根据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于被行政处罚尚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中标、成交结果无效。对于被作出失信行为等级记录且该记录尚处于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应明确在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给予一定的份数扣减或价格增加。具体标准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对于一级失信行为供应商给予其报价2%的加价，二级失信行为供应商给予其报价4%的加价，三级失信行为供应商给予其报价6%的加价。

23、定标

23.1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21.6款执行。

23.2 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价相同的，则随机抽签确定。

23.3 综合比较与评价后，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确定为中标人。

23.4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拒绝签订合同的，应至少向中标人支付与投标保证金相等的补偿金，以及中标人为招标、投标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6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不得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放弃或拒绝签订合同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名单，在三年内不得参加溧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24、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五、签订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视情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招标。

25.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质疑和投诉

26.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由其依法受理、处理投标人对采购文件中“技术指标、参数、资质要求、评分办法”的质疑。代理机构负责采购过程及程序方面的质疑。

26.3 质疑文件应符合财政部94号令要求，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4) 质疑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26.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质疑书为传真或复印件的；
- (4) 所提交材料没有以《质疑函》命名的；
- (5)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合同专用章的；
- (6)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7)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8)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6.5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 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政府采购制度或程序, 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26.6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应驳回质疑:

(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 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 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26.7 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 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26.8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智能化交通设施维护项目（智能摄像机，全 IP 网络，前端系统（包括卡口型电子警察系统、卡口系统、交警大队机房设备维护、数据中心改造系统等）通过视频专网传输至溧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交通指挥中心。维护的点位需实现实时传输视频及数据（且数据需保证不能丢失）至溧阳市公安局机房，确保前端数据（视频、图片、信息等）在交通指挥中心的平台进行汇聚、分析处理并实现相关智能运用，并同时保证以上数据与上级管理平台兼容对接服务。同时完成本项目信号和数据传输必需的通信线路资源以及在溧阳范围内铺设必要的光缆和线路。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

一、评标内容：

1) 由评标小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审查所需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或公证件备查）要求如下：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3、代理人必须为本单位职工，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和近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社保至少缴纳至2022年3月；

4、投标人及项目负责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2) 如缺少上述任何一项资料或资料不合格，则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3) 除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外，上述所有资料复印件须一起装袋密封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递交（不接收补充材料），否则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资审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进入人下一阶段的评标。

二、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投标供应商所投标的产品及服务能够满足采购文件所列技术参数和相关要求，能够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初步评审合格。

三、商务标评审：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合格，且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评审，投标报价没有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均为有效报价（低于成本价的除外）。

四、由评标小组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标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评标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中标人。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价相同的，则随机抽签确定。

评标细则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细则	备注
一、价格部分		20		
1	投标报价	2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二位）。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 × 100%	
二、商务部分		40		
1	企业综合实力	16	投标人拥有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 20000系列），得4分。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拥有常州市安全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一级能力证书的，得4分。	
			投标人拥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ISO/IEC 27001系列），得4分。	
			投标人拥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系列），得4分。	
2	项目履约能力	20	拟派人员中同时拥有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4分；同时拥有二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或机电工程）、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得3分。	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拟派人员中拥有PMP认证的项目管理证书的，有1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拟派人员中拥有CCIE或HCIE等同等认证的网络专家证书的，得2分。	
			拟派人员中拥有ITIL认证的运维专家证书的，得2分。	
			拟派人员中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2分。	
			拟派人员中拥有CISP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CISE）的，得2分。	
			拟派人员中拥有CISP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证书（CISP-PTE），得2分。	
3	类似项目业绩	4	投标人近5年内完成过类似交通设施智能化项目的，有一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三、技术部分		40		
1	技术指标响应	22	在产品的选型上按照招标人要求，技术指标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最高得22分；打“★”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出现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检验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证明文件）。	
2	维护方案	15	①根据投标文件的总体维护方案（包括：服务方案描述、服务巡检计划、储存和备份系统维护措施、项目管理措施、线路维护方案、服务实施计划等内容），由评委评定。内容详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得5分；内容不够详细、针对性不强、可行性一般的得3分；内容不完整、针对性差、可行性差的得1分，无则不得分。 ②根据投标文件的运行维护方案由评委评定。方案合理完整、对用户实际情况贴合度强的得5分；方案不够完整、对用户实际情况贴合度一般的得3分；方案不完整、对用户实际情况贴合度差的得1分，无则不得分。 ③根据投标文件的应急服务方案由评委评定。方案中应急服务发难流程与应急处理机制可行、详细的得5分；方案中应急服务发难流程与应急处理机制可行性一般、不够详细的得3分，方案中应急服务发难流程与应急处理机制可行性差、内容缺失的得1分，无则不得分。	
3	标书编制	3	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编排顺序规范、条理清晰，无缺页、漏项，页码完整的得3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顺序不规范、条理不清晰，存在缺页、漏项，页码不完整的得1分。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时间： _____

采购人（甲方）：	中标供应商（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1. 项目编号： _____。

2. 项目名称： _____。

3. 具体内容：（详见乙方报价表）。

4.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二、付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1.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30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0%预付款，工程量每月计量一次，每半年结算一次。凭计量签证支付已完成合格工程计量款的70%；待决算审定后支付至审定价的97%；余款3%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后28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无息）。

2.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工程量按实结算。

固定单价合同在工程决算时不作任何调整。其中，所有发生的措施费用以及施工过程中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所有检测费用，投标单位自行承担，结算中不作任何调整。

3. 服务期内（含续签服务期）因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项目与清单内容相同的或可参照的，按投标综合单价结算。增加工程项目与清单内容不同的必须经甲方、监理、工程审计部门共同定价后按实结算。工程量的增减必须经甲方、监理、工程审计部门共同确认后执行，否则一律不予签证和结算。

三、服务期限：服务期限1年，合同期满考核合格的可续签1年，续签次数不得超过2

次（含2次）。

四、履约要求及验收

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4. 本次投标中所投产品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5. 项目过程中自定义开发部分知识产权由溧阳市公安局拥有。

6. 开放软件接口，在维护期内提供软件修改、优化、完善升级和技术支持。

7.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产品在使用中出现任何问题，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在接到故障电话后24小时（除紧急抢修任务外）内到达现场提供现场服务。有关内容如下：

1. 设备质量缺陷期1年，设备质保期3年。

2.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1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其它服务承诺。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代理机构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代理机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除代理机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外，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2.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因乙方未按承诺的响应及到场维修时间进行排除故障，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扣除质量保证金；若甲方电话通知乙方，未按承诺时限到场维修，超过1天未解决问题的，甲方有权动用质量保证金进行故障处理，并凭票扣除质量保证金，追究服务违约的相关责任。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代理机构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和代理机构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十、合同标的减少与追加处理

1. 如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变更，存在减少有关产品数量情况，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报经审批后，按乙方中标时的固定单价对总价进行调减，并按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2. 如因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需追加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条款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按乙方中标时的固定单价对总价进行调增，并按有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但应注意追加增加的货物或者服务总价不得超过本合同金额的10%。如追加的货物或者服务总价超过本合同金额的10%，按有关规定处理。

十一、其它

1. 乙方如果有其他优惠条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专门说明。
2. 乙方应遵守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项目施工期间造成的一切安全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自负。
3. 以上条款的内容如果需要修改或者有其他未涉及的事项，应由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4.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5.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6.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附：乙方报价表。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六部分 附件（格式）

附件一：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投标申请及声明

投标申请及声明

溧阳市公安局：

根据贵方号_____（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总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采购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无论招标结果如何，我们不对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6、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采购人安排的指令性任务和临时突击性任务。

7、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向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溧阳市公安局：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包括参加投标报名、参与开标活动、处理询问、质疑、投诉等），其行为代表公司行为，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附件四：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名称	报 价	服务期
2022年溧阳市公安局交通 智能设施维护服务项目	小写： _____元	1年
	大写：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说明：1、《开标一览表》一式三份，二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单独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以便唱标时查找。

附件五：分项报价表

附件五：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设备名称或者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或者服务标准	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者服务标准	偏离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注：请各位投标人按照以上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附件六：商务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商务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采购文件 要求参数	投标文件 实际参数	实际参数证 明材料页码	/符合/ /正偏离/ /负偏离/	备注
	(不够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填写说明：投标人应当根据各项产品参数的内容填报“商务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参数响应及偏离表的内容（如质保期、售后服务要求、主要合同条款、付款条件和备品备件及耗材等）按序号逐条予以填写（缺一不可）。

附件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八: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溧阳市公安局: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